

新刊 黄帝内经 灵枢

中医经典著作新校

（明）无名氏本
范登脉校注

Xinkan
Huangdi Neijing Lingshu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中医经典著作新校

新刊黄帝内经灵枢

明 无名氏本
范登脉校注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Documents Publishing House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刊黄帝内经灵枢/范登脉校注.-北京: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2010.6

(中医经典著作新校)

ISBN 978-7-5023-6633-9

I. ①新… II. ①范… III. ①灵枢经-校勘 IV. ①R22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48351 号

- 出 版 者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复兴路 15 号(中央电视台西侧)/100038
图书编务部电话 (010)58882938,58882087(传真)
图书发行部电话 (010)58882866(传真)
邮 购 部 电 话 (010)58882873
网 址 <http://www.stdph.com>
E-mail:stdph@istic.ac.cn
策 划 编 辑 樊雅莉
责 任 编 辑 樊雅莉
责 任 校 对 赵文珍
责 任 出 版 王杰馨
发 行 者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 者 北京博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版 (印) 次 2010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32 开
字 数 151 千
印 张 6.5
印 数 1~5000 册
定 价 13.00 元

© 版权所有 违法必究

购买本社图书,凡字迹不清、缺页、倒页、脱页者,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点校凡例

底本 流传至今的《灵枢经》善本，主要有元·古林书堂刊本《新刊黄帝内经灵枢》、明·无名氏刊本《新刊黄帝内经灵枢》、明·熊宗立刊本《新刊黄帝内经灵枢》、明·詹林所刊本《京本黄帝内经灵枢》、明·周曰刊本《新刊黄帝内经灵枢》、明万历二十九年吴勉学刊《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黄帝素问灵枢经》、明·吴悌刊本《黄帝素问灵枢经》、明正统道藏本《黄帝素问灵枢集注》、明·赵府居敬堂刊本《黄帝素问灵枢经》、朝鲜刊活字本《新刊黄帝内经灵枢集注》。据小曾户洋的研究，明·无名氏《新刊黄帝内经灵枢》盖出于南宋版，是现传《灵枢经》诸本中的最好版本（见日本经络学会第二十回学术大会实行委员会实行委员长岛田隆司编，平成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初版《素问·灵枢》载小曾户洋撰《顾从德本〈素问〉与无名氏本〈灵枢〉》一文）。本次点校即以明·无名氏《新刊黄帝内经灵枢》为底本。

校本 本书所用对校之本，主要是以上所举诸本；他校之本主要有仁和寺本《黄帝内经太素》、医统本《针灸甲乙经》、明蓝格钞本《针灸甲乙经》、明正统本《针灸甲乙经》残本等。版本及所引书名使用简称。

元·古林书堂刊本《新刊黄帝内经灵枢》，简称元本。

明·熊宗立刊本《新刊黄帝内经灵枢》，简称熊本。

明·詹林所刊本《京本黄帝内经灵枢》，简称詹本。

明·周曰刊本《新刊黄帝内经灵枢》，简称周本。

明万历二十九年吴勉学刊《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黄帝素问

灵枢经》，简称医统本。

明·吴悌刊本《黄帝素问灵枢经》，简称吴本。

明·正统道藏本《黄帝素问灵枢集注》，简称藏本。

明·赵府居敬堂刊本《黄帝素问灵枢经》，简称赵本。

朝鲜刊活字本《新刊黄帝内经灵枢集注》，简称朝鲜活字本。

日本仁和寺古钞本《黄帝内经太素》（《东洋医学善本丛书》影印本），简称《太素》。

《针灸甲乙经》（人民卫生出版社 1956 年影印《医统》本），简称《甲乙经》。

明蓝格钞本《针灸甲乙经》（《东洋医学善本丛书》影印本），简称明蓝格钞本《甲乙经》。

明正统残钞本（《东洋医学善本丛书》影印本），简称正统本《甲乙经》。

仿宋何大任本《脉经》，简称《脉经》。

顾观光《灵枢校勘记》，简称顾校。

刘衡如校，人民卫生出版社 1964 年出版的《灵枢经》，简称刘校。

其他所引，随文标注。

目次 原本卷首有《黄帝内经灵枢目录》，《目录》之下分卷，卷下录篇第。其中，《目录》卷名作“第×卷”，正文卷名则作“新刊黄帝内经灵枢卷第×”。这次整理统一为“第×卷”。

文字 底本使用简体字。其中明显的错字，如“己”误为“巳”，径予改正；属于《异体字整理表》中的异体字，按照出版物用字规范，改为正字；有区别意义时，则根据具体情况保留异体字、繁体字。以上均不出校记。至于“歧伯”、“藏府”、“大阳”、“大息”、“三焦”、“风痲水”、“四支”、“胃络”等之类，则严格遵照底本移录，不作统一。

按语 为方便读者理解原文，本书给原文作了章节划分。篇

前加“按”，主要揭示该篇章旨，该篇文字在《太素》、《甲乙经》、《脉经》等书中对应出现的情况。这一部分主要参考了明·马莒的《黄帝内经灵枢注证发微》，小曾户洋《〈素问〉〈灵枢〉与〈太素〉对经表》，篠原孝市《〈黄帝内经太素〉对经表》，篠原孝市、山辺浩子、中川贯志、榛叶静江、近藤哲夫、西村常彦的《〈甲乙经〉对经表》，小曾户洋、小曾户丈夫《〈脉经〉对经表》等著作中的相关内容。

校记 底本可以确定的误字，仿照中华书局点校《二十四史》之例，用“()”括起，并使用比正文小一号的字，正确的文字则写在“[]”里，用与正文字号相同的字，并出校记说明校改依据；其他可供参考的校勘意见，在校记中说明，不敢轻易改动底本文字；少数词语的词义及用法特别，也偶在校记中及之。详细校注，待他日从容为之。

书名：新刊黄帝内经灵枢

昔黄帝作《内经》十八卷，《灵枢》九卷，《素问》九卷，迺其数焉。世所奉行，唯《素问》耳。越人得其一二而述《难经》，皇甫谧次而为《甲乙》。诸家之说，悉自此始。其间或有得失，未可为后世法。则谓如《南阳活人书》称“欬逆者，哕也”，谨按《灵枢经》曰：“新谷气入于胃，与故寒气相争，故曰哕。”举而并之，则理可断矣。又如《难经》第六十五篇，是越人标指《灵枢·本输》之大略，世或以为流注。谨按《灵枢经》曰：“所言节者，神气之所游行出入也，非皮肉筋骨也。”又曰：神气者，正气也。神气之所游行出入者，流注也；井、荣、输、经、合者，本输也。举而并之，则知相去不啻天壤之异。但恨《灵枢》不传久矣，世莫能究。夫为医者，在读医书耳。读而不能为医者有矣，未有不读而能为医者也。不读医书，又非世业，杀人尤毒于（挺）[挺]^[1]刃。是故古人有言曰：为人（子）[子]^[2]，而不读医书，由为不孝也。仆本庸昧，自髫迄壮，潜心斯道，颇涉其理。辄不自揣，参对诸书，再行校正家藏旧本《灵枢》九卷，共八十一篇，增修音释，附于卷末，勒为二十四卷。庶使好生之人，开卷易明，了无差别。除已具状经所属申明外，准使府指挥依条申转运司选官详定，具书送秘书省国子监。（令）[今]^[3]崧专访请名医，更乞参详，免误将来，利益无穷，功实有自。

时宋绍兴乙亥仲夏望日锦官史崧题。

黄帝内经灵枢序

【校注】

[1]挺：周本、吴本、朝鲜活字本同，元本、熊本、詹本、医统本、

藏本、赵本作“挺”，俗书“木”、“才”相乱，此从元本等录正。

[2]于：元本、熊本、詹本、周本、医统本、吴本、藏本、赵本、朝鲜活字本并作“子”，据改。

[3]令：周本同，元本、熊本、詹本、医统本、吴本、藏本、赵本、朝鲜活字本并作“今”，据改。

目 次

第一卷.....	(1)
九针十二原第一法天	(1)
本输第二法地	(5)
第二卷	(10)
小针解第三法人	(10)
邪气藏府病形第四法时	(12)
第三卷	(19)
根结第五法音	(19)
寿夭刚柔第六法律	(22)
官针第七法星	(25)
第四卷	(28)
本神第八法风	(28)
终始第九法时 ^[1]	(30)
第五卷	(35)
经脉第十	(35)

第六卷	(46)
经别第十一	(46)
经水第十二	(48)
第七卷	(51)
经筋第十三	(51)
骨度第十四	(55)
第八卷	(57)
五十营第十五	(57)
营气第十六	(58)
脉度第十七	(58)
营卫生会第十八	(60)
四时气第十九	(62)
第九卷	(65)
五邪第二十	(65)
寒热病第二十一	(66)
癫狂病第二十二	(68)
热病第二十三	(71)
第十卷	(75)
厥病第二十四	(75)
病本第二十五	(77)
杂病第二十六	(77)
周痹第二十七	(80)
口问第二十八	(81)

第十一卷	(85)
师传第二十九	(85)
决气第三十	(87)
肠胃第三十一	(88)
平人绝谷第三十二	(88)
海论第三十三	(89)
五乱第三十四	(90)
胀论第三十五	(91)
第十二卷	(94)
五癯津液别第三十六	(94)
五阅五使第三十七	(95)
逆顺肥瘦第三十八	(96)
血络论第三十九	(98)
阴阳清浊第四十	(99)
第十三卷	(101)
阴阳系日月第四十一	(101)
病传第四十二	(102)
淫邪发梦第四十三	(104)
顺气一日分为四时第四十四	(105)
外揣第四十五	(107)
第十四卷	(109)
五变第四十六	(109)
本藏第四十七	(111)

第十五卷	(116)
禁服第四十八	(116)
五色第四十九	(118)
论勇第五十	(121)
背腧第五十一	(123)
第十六卷	(124)
卫气第五十二	(124)
论痛第五十三	(125)
天年第五十四	(126)
逆顺第五十五	(128)
五味第五十六	(128)
第十七卷	(131)
水胀第五十七	(131)
贼风第五十八	(132)
卫气失常第五十九	(133)
玉版第六十	(135)
五禁第六十一	(137)
第十八卷	(139)
动输第六十二	(139)
五味论第六十三	(140)
阴阳二十五人第六十四	(141)
第十九卷	(146)
五音五味第六十五	(146)

百病始生第六十六	(148)
行针第六十七	(151)
上膈第六十八	(152)
忧患无言第六十九	(153)
第二十卷	(154)
寒热第七十	(154)
邪客第七十一	(154)
通天第七十二	(158)
第二十一卷	(161)
官能第七十三	(161)
论疾诊尺第七十四	(163)
刺节真邪第七十五	(166)
第二十二卷	(173)
卫气行第七十六	(173)
九宫八风第七十七	(175)
第二十三卷	(179)
九针论第七十八	(179)
岁露论第七十九	(183)
第二十四卷	(187)
大惑论第八十	(187)
癰疽第八十一	(189)

后记.....	(193)
---------	-------

【校注】

[1]原本此下有“凡刺之禁”四字正文。

第一卷

九针十二原第一 法天

按：本篇包括以下内容：详细论述了小针之要；用针之要，全凭虚实以为补泻；持针之道在守医者之神气，以视病者之血脉；九针之体及其所以为用；三气之当刺，针害；刺道之要，以气之至与不至为度；脏腑有井荣输原经合之穴，皆经络之脉所由行；节之所交，正神之所出入，当知其要；用针之法，察色辨形以详审之，然后可以行针；用针之要，必先诊脉，而误治者所以害人及行针之误；五脏六腑之有疾者，当取之十二原穴；胀与飧泄各有所取之经；详喻久疾犹可治；诸病各有当治之穴。

自“黄帝问于歧伯曰：余子万民”至“视之独澄，切之独坚”，见于《太素》卷二十一《九针要道》；自“九针之名各不同形”至“九针毕矣”，见于《太素》卷二十一《九针所象》；自“夫气之在脉也”至“致气则生为痈疡”，见于《太素》卷二十一《九针要道》；自“五藏有六府”至“取之阳之陵泉也”，见于《太素》卷二十一《诸原所生》。又本篇分别见于《甲乙经》卷五第四、卷五第二、卷三第二十四、卷一第六。

黄帝问于歧伯曰：余子万民，养百姓，而收其租税，余哀其不给。而属有疾病，余欲勿使被毒药，无用砭石，欲以微针通其经脉，调其血气，营其逆顺出入之会，令可传于后世，必明为之法，令终而不灭，久而不绝，易用难忘，为之经纪，异其章，别其表里，为之终始，令各有形，先立针经，愿闻其情。歧伯答曰：臣请推而次之，令

有纲纪，始于一，终于九焉。

请言其道：小针之要，易陈而难入。粗守形，上^[1]守神。神乎神，客在门。未睹其疾，恶知其原？刺之微，在速迟。粗守关，上守机。机之动，不离其空。空中之机，清静而微。其来不可逢，其往不可追。知机之道者，不可挂以发；不知机道，叩之不发。知其往来，要与之期。粗之闾乎，妙哉，工独有之！往者为逆，来者为顺，明知逆顺，正行无问。迎^[2]而夺之，恶得无虚？追而济之，恶得无实？迎之随之，以意和之，针道毕矣。

凡用针者，虚则实之，满则泄之，宛^[3]陈则除之，邪胜则虚之。《大要》曰：徐而疾则实，疾而徐则虚。言实与虚，若有若无。察后与先，若存若亡^[4]。为虚为实，若得若失。虚实之要，九针最妙。补写之时，以针为之。写曰：必持内之，放而出之，排阳^[5]得^[6]针，邪气得泄。按而引针，是谓内温，血不得散，气不得出也。补曰：随之随之，意若妄之。若行若按，如蚊虻止；如留如还，去如弦绝^[7]；令左属右，其气故止；外门已闭，中气乃实；必无留血，急取诛之。

持针之道，坚者为宝。正指直刺，无针左右。神在秋毫，属意病者。审视血脉者^[8]，刺之无殆。方刺之时，必在悬阳，及与两卫^[9]。神属勿去，知病存亡。血脉者在腠横居，视之独澄，切之独坚。

九针之名，各不同形：一曰鑱针，长一寸六分；二曰员针，长一寸六分；三曰鍤针，长三寸半；四曰锋针，长一寸六分；五曰铍针，长四寸，广二分半；六曰员利针，长一寸六分；七曰毫针，长三^[10]寸六分；八曰长针，长七寸；九曰大针，长四寸。鑱针者，头大末锐，去写阳气；员针者，针如卵形，揩摩分间，不得伤肌肉，以写分气；鍤针者，锋如黍粟之锐，主按脉勿陷，以致其气；锋针者，刃三隅，以发痼疾；铍针者，末如剑锋，以取大脓；员利针者，大如薙，且员且锐，中身微大，以取暴气；毫针者，尖如蚊虻喙，静以徐往，微以久留，之而养^[11]，以取痛痹；长针者，锋利身薄^[12]，可以取远痹；大针者，尖如^(挺)〔挺〕^[13]，其锋微员，以写机关之水也。九针毕矣。

夫气之在脉也：邪气在上，浊气在中，清气在下。故针陷脉则邪气出，针中脉则浊气出，针大深则邪气反沉，病益。故曰：皮肉筋脉，各有所处，病各有所宜，各不同形，各以任其所宜，无实[实]，无虚[虚]^[14]。损不足而益有馀，是谓甚病。病益甚，取五脉者，死；取三脉者，恒。夺阴者，死；夺阳者，狂。针害毕矣。

刺之而气不至，无问其数。刺之而气至，乃去之，勿复针。针各有所宜，各不同形，各任其所。为刺之要，气至而有效。效之信，若风之吹云，明乎若见苍天。刺之道毕矣。

黄帝曰：愿闻五藏六府所出之处。

歧伯曰：五藏五腧，五五二十五腧；六府六腧，六六三十六腧。经脉十二，络脉十五，凡二十七气以上下。所出为井，所溜为荥，所注为腧，所行为经，所(以)[入]^[15]为合。二十七气所行，皆在五腧也。

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知其要者，一言而终；不知其要，流散无穷。所言节者，神气之所游行出入也，非皮肉筋骨也。

睹其色，察其目，知其散复。一其形，听其动静，知其邪正。右主推之，左持而御之，气至而去之。

凡将用针，必先诊脉，视气之剧易，乃可以治也。五藏之气已绝于内，而用针者(皮)[反]^[16]实其外，是谓重竭。重竭必死，其死也静。治之者，辄反其气，取腋与膺。五藏之气已绝于外，而用针者反实其内，是谓逆厥。逆厥则必死，其死也躁，治之者，反取四末。

刺之害中而不去，则精泄；害^[17]中而去，则致气。精泄，则病益甚而恒；致气，则生为痈疡。

五藏有六府，六府有十二原，十二原出于四关，四关主治五藏。五藏有疾，当取之十二原。十二原者，五藏之所以禀三百六十五节气味也。五藏有疾也，应出十二原，二^[18]原各有所出。明知其原，睹其应，而知五藏之害矣。

(阳)[阴]^[19]中之少阴，肺也，其原出于大渊，大渊二。阳中之太